

离婚冷静期实施近俩月,效果如何? 冲动离婚的少了,婚姻调解好搞了

齐鲁晚报·齐鲁壹点记者 王杰

离婚增加一道“工序” 工作人员比以前忙了

24日上午10点半,在历下区婚姻登记处大厅内颇为热闹,5对新人在办理结婚登记,众人脸上皆洋溢着幸福的笑容。

为保证隐私,婚姻登记处专门设置了两间独立的离婚工作室。相对于大厅里的热闹,这里十分安静,办理离婚的夫妻双方大都全程没有交流。

“第一次来登记处办申请,领取离婚申请受理回执单;30天冷静期过后,再来办理审查登记,领离婚证。”历下区婚姻登记处主任刘刚介绍,新规实行后,最大的变化就是离婚不再像以前那样即时即办,夫妻二人需前往婚姻登记处两次,“冷静30天,真的决定了,第二次再来领离婚证”。

尽管离婚新规自2021年1月1日开始施行,但因元旦假期,济南市历下区等各婚姻登记处于1月4日才正式开始接受市民的离婚申请。

以30天冷静期推算,1月4日申请离婚的夫妻,需要在2月4日才可以正式办理离婚。这也就意味着在1月,济南市离婚人数统计为零,仅有申请离婚人数的相关统计,“每天平均有10多对夫妻前来申请”,刘刚说。这也意味着婚姻登记处每日接待离婚夫妻人数的增加,“申请离婚的夫妻,加上来领离婚证的夫妻,日接待量平均在二三十对”,基于2月份的统计数据,刘刚说。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规定,自2021年1月1日起,离婚登记程序调整为“申请—受理—冷静期—审查—登记(发证)”,增加了离婚冷静期。新规实行俩月,济南各婚姻登记处的离婚登记情况如何?离婚冷静期的效果又如何?



婚姻登记处专门设置了“离婚冷静室”。 齐鲁晚报·齐鲁壹点记者 王杰 摄

“夫妻大都了解新规,工作量并没有明显增加。”刘刚表示,随着新规普及度的提高,日接待量多了但并不意味带来相应的忙乱。

逾期需重新“冷静” 日办理量尚无限制

据统计,2月4日—24日,历下区婚姻登记处共办理离婚登记84对,其中春节假期前,也就是4日—10日共办理20对,春节假期后18

日—24日办理了64对。

“春节假期之后,离婚人数正在增加。”刘刚说。受节日效应的影响,春节假期过后的两三天往往是离婚办理高峰期。据悉,正月初八当天,历下区婚姻登记处的离婚工作室共接待50多对夫妻,其中半成是领取离婚证的夫妻。

历城区婚姻登记处的离婚登记数量与历下区大抵相当,截至25日,该区共办理离婚登记70余对。值得指出的是,离婚申请还有

其时效性。“夫妻可以在冷静期过后的一个月內前来办理。如果逾期,则申请作废,需要重新申请。”历城区婚姻登记处主任孙吉峰说。

以2月4日申请离婚的夫妻为例,申请成功后,夫妻可以在3月4日之后的一个月內前往辖区婚姻登记处办理离婚。

“人数上并没有限制。”针对国内个别地区出现的离婚预约“一号难求”的情况,刘刚、孙吉峰均表示,济南并不会出现类似情况。

冲动型离婚有所减少 但长期效应尚未显现

那么离婚冷静期的设置,效果如何?

根据统计,2020年历下区婚姻登记处共办理离婚3800多对,平均每月300余对。而2021年,受离婚新规影响,该区1月离婚数为零,2月尚不足百对。

“目前谈效果还为期尚早,还需要时间检验。但初步感觉,离婚人数比以前要少一些。”刘刚、孙吉峰如此表示。

“离婚冷静期对于减少冲动型离婚将起到明显效果。”刘刚说,离婚新规施行以前,不少夫妻往往一时冲动而前来离婚,甚至连子女、财产问题也都是在婚姻登记处现场协商,如今类似情况鲜有发生。

“短时间内的数据尚无说服力,3—6个月或许能看出初步效果。”历下区婚姻家庭调解工作室调解员王宝明认为,离婚冷静期虽能减少冲动型离婚,但其深层次的效果还需要一段时间检验。

在刘刚、王宝明等人看来,离婚冷静期的规定,将有利于婚姻调解工作的开展。“不少夫妻情绪激动,当场就要离。现在他们知道第一次来也离不了,反而能让他们更加理性,心平气和地去接受调解”。王宝明说。

但凡事也不能强求,“不少夫妻是卡着点来的,冷静期过后两三天他们就來,大部分铁定是离。”历下区婚姻家庭调解工作室调解员王玉梅说。

追事

近日,齐鲁晚报·齐鲁壹点报道了济南万象新天小区一业主想在自家地下停车位上安装新能源汽车充电桩被物业拒绝,物业称需规范充电桩入场流程一事,引发网友关注。2月25日,济南市发改委回应称,未经消防、供电部门认定,物业不得以安全、电力容量不足等理由拒绝业主安装私用充电桩。目前,他们正在和济南市住建局沟通,将向全市小区物业下发相关通知。

公告

G205山深线郯城绕城段改建工程建设用地业经自然资源部《关于G205山深线郯城绕城段改建工程建设用地的批复》(自然资函〔2020〕811号)文件批准征收,该项目用地涉及郯城街道十里社区、唐桥社区、小埠社区、马头镇玉带社区、高册社区等多个乡镇社区,总面积701101平方米(1051.6515亩)。现根据《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的规定,我单位依法对上述用地范围内的已登记的不动产权直接办理注销登记,依据《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实施细则》第二十三条的规定,将上述范围内单位或个人持有的不动产证书和证明公告废止。

特此公告。

郯城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2021年2月25日

就“新能源车主安装充电桩遇阻”一事,济南市发改委作出回应—— 业主安装充电桩物业不得阻挠

文/片 齐鲁晚报·齐鲁壹点
记者 戚云霄

业主苦恼—— 想安装充电桩却被物业拒绝

此前,万象新天小区业主王峰(化名)接受齐鲁晚报·齐鲁壹点采访时表示,他因公司补贴两万元才想购买新能源汽车,咨询供电公司后被告知只需提供车位产权证、身份证和物业开具的施工证明即可申报充电桩。但当他到物业开证明时,却被物业以安全和缺少配套线路为由拒绝。

事实上,王峰的遭遇并非个例。报道刊发后,不少市民反映称,自己也想购买新能源车,但因物业不让安装充电桩而作罢。还有市民在购买新能源汽车后,被物

业告知不能安装充电桩,只能在附近寻找公共充电桩充电,带来很多麻烦。

家住天桥区金田苑小区的李先生是一名新能源出租车司机。平时,他要到离家四五公里的公共充电桩给出租车充电,价格贵不说,还很不方便。李先生想在小区里安装充电桩,但物业却以安全为由拒绝他安装。

而家住历城区裕辛苑西区的陈女士也面临类似情况。因想买新能源车,陈女士咨询物业如何安装充电桩,却被物业告知小区条件不具备,安装充电桩的户数太少。

供电部门—— 安装充电桩需物业出具证明

记者在采访中了解到,虽然

济南很多居民小区都存在充电设施安装物业许可困难、停车场消防条件受限、设施安全责任混淆等阻塞点,但也有不少小区对充电桩持开放态度,并积极配合业主安装充电桩。

在济南万科城小区,地下车库里已经安装了多个新能源汽车充电桩,有的安装在车尾的墙壁上,有的安装在车旁的立柱上。

万科城小区的物业管家告诉记者,业主想安装充电桩,需先到供电部门申请一块电表,在申请时供电部门会给一份安装充电桩的申请模板,在模板上,供电部门需要物业同意其在车位上安装充电桩及相应的电表施工,所以到时候还需要拿着模板到物业盖章。

记者从国家电网95598热线了解到,济南市民若想安装汽车充电桩,可以前往就近的电力营业网点,也可以在网上国网APP上在线申请,申请人需提供身份证原件、停车位平面图或现场环境照片,产权人同意建设充电桩的证明以及物业出具的申请安装充电桩的登记证明四份材料。而市民安装充电桩和新装电表的时限一样,平均不会超过5个工作日,即会有工作人员上门安装。

济南市发改委—— 业主安装充电桩不得拒绝

目前,我国正在大力发展新能源汽车行业,而作为配套设施的汽车充电桩建设也被列入国家“新基建”。为推进电动汽车充电桩建设,2019年12月,山东省能源局

发布了《关于进一步加强和规范我省电动汽车充电基础设施建设运营管理的实施意见》,提出新建住宅小区应100%统一敷设或预留供电线路,已建住宅小区应配建公共充电基础设施,物业服务企业应提供证明材料等。

而在去年4月,济南市发改委也发布了《关于加快推进全市新能源汽车充电基础设施建设的实施意见(征求意见稿)》。实施意见中提到,济南新建小区100%配备充电设施,既有居民区按“一表一车位”模式进行配套供电设施增容改造。而且,在居民区安装充电基础设施过程中,物业服务企业应当配合业主或其委托的建设单位,及时提供相关图纸资料,协助现场勘查、施工,未经消防、供电部门认定,不得以安全、电力容量不足等理由拒绝业主安装私用充电桩。

“文件是有,但物业就是不执行。”济南市发改委电力处相关负责人表示,物业归住建部门管,针对部分物业不执行省市文件拒不配合业主安装充电桩的情况,目前他们正在和济南市住建局物业处沟通,考虑向全市小区物业下发相关通知,要求物业配合业主安装充电桩。如物业仍拒不配合,市民可向所在区发改局投诉反映。

至于部分市民反映没有固定车位或因客观原因无法安装充电桩的情况,该负责人表示,针对确实无法安装充电桩的小区,他们会让各个区在小区1.5公里范围内寻找合适的场地安装公共充电桩,下一步包括道路旁和加油站也会安装充电桩,以满足市民需求。



万科城小区地下车库已安装多处充电桩。